

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文件

〔A〕

〔公开〕

昆公晋函〔2024〕181号

关于对昆明市晋宁区第二届人大第三次会议 第107号建议答复的函

李惠康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环湖南路河泊村进村路口安装交通信号灯的
建议》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环湖南路河泊路口，紧邻金沙、石寨、河泊路段，是个重要的
的交通路口，车流量、人流量较多。因为金沙村内有小学，多个
村子都来往这个路口接送学生；河泊村内有一个自发形成的小晚
街集市；通往金沙村委会的机耕道路修通硬化后，车辆横穿环湖
南路，沿此路到晋城办事既方便又快捷。因此，环湖南路进村路
口车辆、行人流动量较大。

二、意见建议办理情况

晋宁区政府高度重视道路隐患治理工作，2024年从财政追加资金用于道路隐患治理，2024年2月以来先后3次实地踏勘了环湖路与河泊村路口建设交通信号设施科学性、安全性问题。该路口安装交通信号设施已纳入年度计划，正在按照有关程序办理，力争今年内完成交通信号设施建设投入使用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方向

下一步，市公安局晋宁分局将与上蒜镇、区住建局、综合执法局密切协作，积极解决按照交通信号设施的困难问题。加强环湖路沿线群众的交通安全宣传警示提示，强化严重交通违法行为查处，最大限度提示该路口交通安全系数。

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交警大队，67802784）

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

2024年6月1日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、区政府办公室、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。

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

2024年6月1日印发
